



DAIDO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0544

# DAIDO

GROUP LIMITED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 2017

ANNUAL REPORT  
年報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行政總裁報告書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本公司董事	11
董事會報告書	13
企業管治報告書	1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0
財務概要	110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蔡啟昇先生

何漢忠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 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梁志雄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謝遠明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謝遠明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馮少杰先生(主席)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 公司秘書

蔡啟昇先生

## 股份代號

00544

## 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www.daidohk.com](http://www.daidohk.com)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座

19樓1906室

##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 行政總裁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管理層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

整體而言，二零一七年乃香港繁榮之一年。香港作為中國內地之轉口港，於二零零五年為內地五分之一商品貿易提供轉口協助，惟近年由於中國放寬「沿海運輸權」規定，逐漸淡化其作為中間人的角色。此外，去年初之食安事故後亦發生禁止進口巴西肉類禁令。上述原因導致對本地倉庫及物流業需求放緩外，因此亦令本集團核心業務之冷凍倉庫服務業務受到不利影響及出現虧損。

為服務冷凍倉庫客戶而設之物流服務亦出現相應之業務些微倒退。該分部表現很大程度上視乎冷凍倉庫業務情況而定。

儘管我們已引入工業條冰製造(供建築用途)、貸款以及於中國之貿易及相關業務使業務組合得以開始多元化，惟此等二線分部規模較小或正在發展中，故對本集團之收益貢獻屬微不足道。

工業條冰業務正面對營運成本上漲及業內其他供應商之激烈競爭。此外，對工業條冰的需求屬週期性，於酷熱夏季期間需求最高，寒冷冬季期間則需求下跌，亦受香港建築活動的影響。

貸款分部相對穩定。然而，本集團應放遠目光，迎合現有冷凍倉庫客戶的信貸及融資需要以外，需吸納更多新客戶。本集團正研究新業務發展計劃，同時繼續實施信貸風險管理及監控。

對於數年前於中國展開的貿易及相關業務，本集團正竭盡所能提升該分部之經營效益及財務表現，以便於未來把握內地消費者市場之龐大潛力。

本集團了解企業管治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重要性，並已委聘外部專業顧問就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行獨立評估。本集團亦於本年度發表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展示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成就及進展。

股票及物業市場暢旺，反映香港及中國內地經濟增長優勢令人鼓舞，本集團對整年的展望維持樂觀。基於經濟持續增長，我們對本港貿易復蘇及增長仍然充滿信心。因此，我們將繼續投資於冷凍倉庫基礎設施以加強核心業務。管理層亦作出二零一七年經營回顧，並將推出多項創新措施以提升效益、節省成本及加倍審慎管理業務風險。



# 行政總裁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管理層，向各客戶及股東們一路以來的堅定信任及支持致以衷心感謝。本人亦謹此對員工多年來作出之努力及奉獻致謝。

行政總裁  
歐達威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收入總額約為275,000,000港元，而去年則約為306,000,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虧損約35,4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虧損約為12,300,000港元。

虧損主要源自本集團冷凍倉庫業務之存倉量於年內大幅下跌。有關跌幅反映外部環境出現不利變動之影響，其中轉口貿易及對易腐商品之伴隨需求減少令客戶對冷凍倉庫設施及服務之需求下跌。本集團已調高冷凍倉庫設施租金，惟有關加幅未能抵銷業務下跌。

由於本集團冷凍倉庫業務與物流業務相輔相成且密切相關，因此後者的業務表現亦受到負面影響。

##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每股虧損 — 基本	港仙	<b>(1.45)</b>	(0.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b>13.77</b>	15.23
流動比率	倍	<b>3.17</b>	3.35
負債總額與資產總值比率	倍	<b>0.42</b>	0.39
資產負債比率	%	<b>45.7%</b>	39.6%
股本回報率	%	<b>-16.1%</b>	-4.8%
資產回報	%	<b>-8.4%</b>	-2.7%
資產周轉率	倍	<b>0.65</b>	0.68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經營分部回顧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於香港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於中國經營貿易及相關業務、於香港經營提供貸款業務及投資控股。

## 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

### 冷凍倉庫

冷凍倉庫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及主要收入來源。其倉庫租金於去年上調，惟租金收入增加未能彌補客戶需求下跌帶來的商業損失。

冷凍倉庫業務的未如理想表現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中國內地港口擴展迅速，提供成本較低及具競爭力之服務，逐步削弱香港迄今於業內之穩固地位。此外，香港之倉庫及物流行業業務亦受去年初之食安事故後禁止進口巴西肉類禁令而影響。

### 物流

本集團為服務其冷凍倉庫分部之現有客戶成立物流服務。受去年冷凍倉庫分部表現欠佳影響，物流分部亦無可避免地出現業務些微倒退。透過有效車隊管理及專注於服務質素，本集團致力提升其物流送貨服務，以吸納新客戶。

### 工業條冰（供建築用途）

本集團工業條冰業務之宏觀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其他條冰供應商帶來之競爭亦令本分部更難獲得新業務領域。

儘管此分部之收益貢獻極微，本集團將審慎監察市況並作出所需應變措施，透過二零一七年制定之新營銷計劃促進業務發展。

## 貿易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繼續向中國內地之超市及便利店網絡供應不同乳製品、果汁產品及韓國零食。此業務分部於二零一七年略為改善。

去年朝鮮半島部署「薩德」反導彈系統，傷害了中韓關係，影響了中國消費者對韓國產品的態度和需求。針對此事件消費群對韓國產品進行大規模抵制，短暫影響了我們在中國內地之貿易業務。

鑑於中國對進口外國食物及飲品之需求日增，本集團對於內地之貿易及相關業務分部抱持樂觀態度。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貸款業務

與二零一六年相比，本集團之貸款業務於去年錄得穩定增長。

除繼續向其冷凍倉庫客戶及其他客戶提供貸款外，管理層正物色及覷準新企業客戶及貸款機會，以加快此業務進一步增長及增加其盈利能力。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主要從事各個業務分部，包括冷凍倉庫、物流、工業條冰(供建築用途)、貿易及相關業務及貸款。多元化之業務組合讓本集團可均衡分散其業務風險。

宏觀經濟環境以及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之市場需求轉變，加上倉庫租賃協議屆滿之不明朗因素，將對本集團之經營及業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繼而影響其經營收入。

本集團之冷凍倉庫分部容易受宏觀經濟倒退影響，有關經濟倒退直接影響對進口產品(尤其是肉類、水果、蔬菜及藥品等易腐壞物品)之市場需求。香港作為轉口港及中轉貿易中心之主導地位帶來大部分服務需求，繼而帶動分銷商對存放溫度敏感物品之冷凍倉庫的需求。

影響本集團倉庫設施之另一項風險與租賃協議之不明朗因素有關。我們之倉庫租賃將於二零一九年初屆滿，為管理層尋求續租或物色新倉庫地點帶來壓力。

我們的物流分部業務乃直接取決於冷凍倉庫設施之需求。其不可避免地受制於冷凍倉庫之業務表現風險。

為避免有關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多份建議書已編製及提交予高級管理層審閱、進一步討論及批核。本集團將積極作出重大政策決定以把握新商機及利用市場趨勢及發展加快其可持續發展。

## 前景

展望未來，在股票及物業市場暢旺支持下，預期香港將維持穩定增長。鑑於全球經濟前景之優勢，貿易很可能增加。儘管本集團冷凍倉庫分部出現短暫倒退，本集團有信心服務需求將漸恢復以及業務回到正軌。因此，我們將繼續對倉庫基建作出投資，從而維持長遠競爭力。

由於兩個冷凍倉庫之租賃協議將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屆滿，本集團正就續租進行磋商。成功續租視乎我們對條款及條件之評估。然而，我們正探索其他倉庫選擇作後備計劃。於任何情況下，本集團將致力確保對客戶及我們本身營運構成最小影響。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

### 冷凍倉庫及物流

冷凍倉庫為本集團之核心分部，該分部產生穩定收入。基於其策略重要性，我們在專注於存貨周轉率較高之潛在客戶的同時，亦加強與現有客戶之關係以獲得彼等持續支持。

數年來，本集團見證其冷凍倉庫設施之高需求，使其錄得持續強勁之業績，尤其於二零一五年更錄得超租。

本集團的客戶涵蓋不同業務及規模的供應商，既有服務高端市場之高檔餐廳，亦有服務普羅大眾之餐廳及快餐連鎖店。隨着全球經濟增長普遍復甦，本集團預期客戶對餐飲業仍充滿信心，並可能增加來年貨存之訂單，冷凍倉庫業務有機會因此受惠。

巴西肉類事故已被市場消化，內地市場亦已恢復進口巴西肉類。此外，中國內地減低對流行進口消費品之關稅，以刺激國內消費。中國內地將187種消費品(包括藥品、食物、營養補充劑及衣物)之關稅由平均17.3%減至7.7%。所有這些措施將刺激國內之進口品消費，此趨勢將繼續推動強勁需求。我們預計我們的倉存空間將因此受益。

### 工業條冰(供建築用途)

儘管此業務很可能持續穩定增長，惟其將面臨經營成本上升及業界新參與者帶來更激烈競爭。然而，由於將有更多單位於已批出土地上建成，預期對工業條冰之需求將恢復。根據政府官方預測，未來三至四年之物業單位總供應量將達97,000個之高水平。此外，房地產業界很可能維持其按年增長，當中包括住宅、商業及工業物業，促使建造業對條冰產品之需求增加。

## 貸款業務

雖然香港貸款業務之監管環境依然嚴格，但本集團將致力把握一切機會從這利潤豐厚之市場中獲益。就此，本集團計劃通過更積極的營銷及其他業務發展計劃將其客戶群擴大至其服務的冷凍倉庫客戶以外，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另外，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其信貸監控措施及策略，於風險管理及盈利能力之間取得更佳平衡。

## 貿易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之貿易及相關業務仍在發展中，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加強其經營效益及財務表現，從而於中國龐大之消費市場中獲利。

## 企業策略及長期經營模式

本集團已將其冷凍倉庫及物流業務發展為核心分部，對集團之增長作出重大貢獻。在其企業策略下，本集團繼續致力專注於提升業務組合，包括以工業條冰、貸款以及貿易及相關業務作為輔助，以取得可持續表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將建基於業務組合之現有優勢，把握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新商機及發展機會，以作進一步擴展。為提升其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當務之急是確保高水準的營運效益、成功保留優質客戶及實現高周轉率。一如既往，本集團將提供一站式冷凍倉庫及其他類型倉儲設施之解決方案，並輔以物流服務，包括運輸、派送及貨櫃拖拆。

我們持續爭取核心業務之更佳利潤率，同時亦致力鞏固其他分部，例如透過一系列市場滲透及其他業務發展策略加強中國內地之食品貿易及分銷。為應付不斷發展之市場需要，我們已擴展產品類別及網絡，為更廣大之中國消費群提供韓式零食及飲品。

作為香港領先冷凍倉庫供應商之一，在我們的企業策略及長期經濟模式引導下已經做好準備，改善所有業務分部之財務及經營價值並將其擴展至中國內地。我們謹此衷心感謝各位股東之不懈支持，並承諾帶來最大回報。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約為240名及70名(二零一六年：約240名香港僱員及70名中國僱員)。本集團每年檢討酬金，而除基本薪金外，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員工住宿、午膳／午餐津貼及專業指導／培訓津貼，以使員工受惠。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94,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156,100,000港元)，其中95%、3%及2%分別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現金及銀行結存減少主要由於應收貸款增加、抵押銀行存款所用現金增加及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增加。

資產負債比率按非流動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45.7%(二零一六年：約39.6%)。資產負債比率之增加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下跌。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宣佈於配售期內(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止)配售本金總額最高達500,000,000港元之債券。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及四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配人已認購及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0港元之債券，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主要以融資租賃及內部資源撥付資本開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保守之庫務政策，嚴格監控其現金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主要以港元計值。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低微。當更多貿易業務於中國營運時，本集團或須承擔相對較高之匯率風險。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所面臨之匯率風險。

年內，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4,323,040港元，分為2,432,30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二零一六年：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銀行為本集團經營冷凍倉庫服務所提供擔保而作出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金額約為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99,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86,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12個月應付租金之款項向兩名業主提供銀行擔保。

此外，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以租賃資產作出賬面值約為2,1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800,000港元)之出租人押記作抵押。

## 有關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訂有任何具體未來計劃(二零一六年：無)。

## 或然負債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 本公司董事

**歐達威先生**，現年45歲，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亦出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歐先生於資訊科技與電子商務業務，以及於度假村項目發展積逾8年經驗。彼持續將中國長遠利益推廣至國外，作為連接中西利益合作關係之主要橋樑。歐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安大略省Lakehead University，獲頒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其後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蔡啟昇先生**，現年54歲，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加入本集團。蔡先生現時出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彼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及二零零九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彼專責本集團之財務及會計職務。蔡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執業會計師，於核數、會計及投資銀行等方面積逾20年工作經驗。

**何漢忠先生**，現年63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出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何先生於旅遊業及顧問服務積逾20年經驗，主要出任高層管理職務。

**馮華高先生**，現年56歲，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馮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零四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後於二零零六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授權代表。於二零零九年九月，馮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並辭任行政總裁兼授權代表職務。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辭任本公司主席職務。馮先生在業務拓展、企業管理及預算監控領域積逾20年經驗。彼曾於英國接受教育，並於香港、中國內地及其他多個亞太地區國家出任多個管理階層職位。

**馮少杰先生**，現年74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馮先生曾於一家本地銀行任職20年，於銀行、金融、投資及證券等方面積逾30年經驗。現時彼為金輝亞太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於香港提供金／銀買賣服務。

**梁志雄先生**，現年62歲，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梁先生於一九七六年開始接受會計師行業專業訓練，現為多個國際會計師公會之成員。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擔任富立會計師行有限公司之董事。梁先生亦為意科控股有限公司、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REF Holdings Limited及WT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公司。



## 本公司董事

謝遠明先生，現年50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分別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謝先生為董吳謝香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彼持有香港大學法律榮譽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獲香港最高法院確認為律師。謝先生亦為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匯創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公司。謝先生亦為香港中小型企業商會副會長及香港人壽保險從業員協會有限公司之法律顧問。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 業務回顧

香港公司條例附表 5 規定之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日後可能出現之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之行政總裁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此外，本集團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5 及 36 載述。有關檢討及描述構成董事會報告書之部分。自回顧財政年度結算日起，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項。

本集團根據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得出之年內表現分析載於第 5 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構成董事會報告書之部分，惟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部分。

年內，據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適用之法例及法規以致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環境政策及與其主要持份者關係的詳細討論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有關討論構成董事會報告書之部分。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 55 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 儲備

年內本集團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第 58 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書

##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儲備包括繳入盈餘84,2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4,239,000港元)以及累計虧損414,6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19,329,000港元)。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於集團重組當日之有關資產淨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得自實繳盈餘中撥款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i) 本公司當時或分派後將無法償還到期債項；或
- (ii) 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分派而減至低於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蔡啟昇先生

何漢忠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歐達威先生、蔡啟昇先生及馮少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會上獲重選連任。

本公司與所有董事訂立委任函，自彼等各自之委任日期或股東重選日期(以較遲者為準)起為期三年。該等年期須於以下任何情況下(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通知終止；或(ii)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之日期。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訂立如不作出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由本集團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資料變動披露

最新的董事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 11 至第 12 頁列出，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則列出其酬金變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有關董事資料之變動如下：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 WT 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遠明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起辭任時尚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予以披露。

##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列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二零零六年計劃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其後，二零一五年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採納日期」）獲採納。二零零六年計劃與二零一五年計劃之條款並無任何重大差異。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自採納日期起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概無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授出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書

##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深知，除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百分比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 <sup>(附註1)</sup>	實益擁有人	202,323,133	8.32%
袁健榮 <sup>(附註1)</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202,323,133	8.32%
Bingo Chance Limited <sup>(附註2)</sup>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0	5.76%
Elite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 <sup>(附註2)</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0,000,000	5.76%
Wulglar Wai Wan <sup>(附註2)</su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40,000,000	5.76%

附註：

1. Ever Achieve Enterprise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袁健榮先生實益擁有 50%、鍾召培先生實益擁有 25% 及符杏鸞女士實益擁有 25%。
2. Wulglar Wai Wan 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何漢忠先生之姊。彼為 Elite Plan Investments Limited (「Elite」) 及 Bingo Chance Limited (其為 Elite 之全資附屬公司) 之唯一最終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 Bingo Chance Limited 持有之 14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登記於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而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屬有效之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購股權計劃」章節所披露者外，概無股票掛鈎協議於年內訂立或於年結日存續。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於「購股權計劃」章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董事及任何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亦無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之證券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管理合約

概無有關管理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合約於年內訂立或於年結日存續。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應佔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0%，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應佔營業額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應佔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58%，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應佔採購額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4%。

本公司董事、彼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薪酬政策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僱員的功績、資歷及能力釐訂僱員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資料而就本公司董事薪酬提供推薦意見。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每名董事均有權就其履行職責或與之相關方面而可能遭受或產生之所有損失或責任獲得本公司以其資產及溢利彌償。

於整個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投保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 董事會報告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之資料載於第 19 至第 33 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發出確認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歐達威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企業管治慣例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且會為股東帶來長遠利益。為此，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並採納一套有效之管治原則、慣例及程序，以有系統之方法審閱不同部門之工作程序。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旨在正式確立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建立一套標準而有效之風險管理系統，提高防範風險之能力，以確保本集團在安全而穩定之環境下營運，提升營運管理水平及達成本集團之營運策略及目標。現行常規將會定期檢討及更新，以跟隨最新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列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以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列一切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一段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為本公司之持續發展，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將繼續監控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日常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規管。

## 企業管治架構

董事會有責任落實本公司適當之企業管治架構。董事會主要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察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定及表現。董事會目前旗下有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所有此等委員會均根據其各自之職權範圍履行其獨有之職能，並協助董事會監管高級管理層之若干職能。

## 董事會

### 董事會之組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 執行董事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蔡啟昇先生

何漢忠先生

#### 非執行董事

馮華高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全體董事之履歷詳情及彼此之關係載於本年報第11至第12頁「本公司董事」。

就本公司所深知，董事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之關係。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 (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3.10(2)條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多於董事會三分之一之人數)，其中梁志雄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香港執業)。彼自一九七六年開始其專業會計訓練，現時為多個國際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參與發展策略及政策，以及就各方面事宜作出明智之判斷。彼等將於潛在利益衝突出現時主持大局。彼等亦為各董事委員會成員，並投入足夠時間和關注於本公司的事務。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時之董事會規模對目前之營運而言屬足夠。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所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本公司認為馮少杰先生、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均屬獨立。

###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業務計劃、評估本集團之表現及監督管理層。董事會亦專注於整體策略及政策，尤其關注本集團之發展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將經營本集團日常業務及管理之權力及責任委託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處理，及將若干特定責任委託予董事委員會。董事會保留本集團長遠策略、內部監控、年度及半年財務業績以及股東通訊等若干主要事宜由其審批。董事會之決定均透過有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傳達至管理層。

當董事會將其若干方面之管理職能委託予管理層時，已就有關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指引，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可施行權力。除非相關委員會職權範圍另有規定，否則董事會仍保留最終決策權。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 (續)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常規

董事會每年定期舉行最少四次董事會會議，以檢討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表現。年內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及八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四次為定期董事會會議。董事之出席率詳情如下：

	股東大會之 出席率	董事會會議之 出席率
<b>執行董事</b>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1/1	8/8
蔡啟昇先生	1/1	8/8
何漢忠先生	1/1	7/8
<b>非執行董事</b>		
馮華高先生	1/1	8/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馮少杰先生	1/1	8/8
梁志雄先生	1/1	8/8
謝遠明先生	1/1	8/8

就董事會所有定期會議而言，全體董事均獲最少十四日通知，倘全體董事認為適合且必需，則彼等可將討論事項納入議程。董事將於定期會議召開前最少三日收悉議程之詳情。除本年度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會亦已於其他情況下就個別需要董事會作出決定之事宜召開會議，並將於會議後之合理時限內收悉董事會會議記錄。

此外，為促進決策過程，董事可自由向管理層查詢及索取進一步資料。倘董事提出疑問，管理層有責任及時且盡可能全面回應。董事亦可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對本公司之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所有董事可不受限制地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而公司秘書的職責為確保董事會收取適當及適時資訊以作出決策，並確保董事會程序獲得遵從。公司秘書亦有責任確保董事會會議之程序獲遵守，以及就與遵守董事會會議程序有關之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此外，公司秘書準備所有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記錄曾討論之事宜及作出之決定。任何董事給予合理通知後，可於任何合理時間查閱會議記錄。

若有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的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的利益衝突，有關事項應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在交易中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該出席有關的董事會會議。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在任何所提呈董事會決議案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該董事將不計入有關董事會會議之法定人數及被認為不得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表決。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 (續)

### 持續專業發展

公司秘書負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管治及規管事宜之最新消息。

本公司將按新委任董事之個人需要給予能配合其需要之資料，當中包括介紹本集團之業務、向彼等講解彼等之職責及職務，以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會定期獲知會有關管理層策略計劃、業務範疇、財政目標、計劃及行動之最新消息。

本公司將為彼等安排及／或介紹若干董事培訓課程以增進及開拓彼等知識及技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之董事培訓。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列董事均透過出席以下主題之研討會或閱讀有關資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記錄：

董事	培訓所涉及主題(附註)
<b>執行董事：</b>	
歐達威先生(行政總裁)	(c)
蔡啟昇先生	(a), (b), (c)
何漢忠先生	(a)
<b>非執行董事：</b>	
馮華高先生	(a)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馮少杰先生	(c)
梁志雄先生	(a), (b), (c)
謝遠明先生	(a), (b)

附註：

- (a) 企業管治
- (b) 監管規定
- (c) 管理／財務／經濟

### 董事及高級職員之責任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為董事在公司事務中可能產生之責任提供保障，此做法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投保範圍乃每年進行檢討。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會 (續)

### 委任、重選及罷免

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重選的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

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重選的執行董事歐達威先生與何漢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少杰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

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重選的執行董事蔡啟昇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

全體董事現時之委任函自彼等獲股東重選當日起初步任期為期三年。該等任期須於以下任何情況下(以較早者為準)終止：(i)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終止通知；或(ii)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當日。各董事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及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須職權分立，以確保適當之權力平衡、加強問責性及提升董事會獨立決策之職權。主席肩負行政責任，在制定政策及業務方向上領導董事會。主席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和履行其責任，並且須確保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合適之事宜。

馮華高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辭任主席後，本公司並無主席。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歐達威先生及蔡啟昇先生分別出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財務總監。歐達威先生負責一切日常企業管理事宜而蔡啟昇先生負責企業財務事宜。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主席，故並無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董事避席情況下舉行會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安排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於股東大會上回答問題。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主席，故本公司不符合守則條文第E.1.2條之規定。

董事會目前無意填補主席一職，因有關本公司決策皆由董事會集體決定，故董事會相信不填補主席空缺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董事會當前架構及委任合適人選履行主席職能之需要。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作出委任。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採納其職權範圍。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經修訂及批准，其中包括就所有董事之委任及續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而有關之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提名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成員，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包括：

謝遠明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梁志雄先生

提名委員會已就本公司委任新董事及定期再提名及重選董事建立一個正式而透明之程序。該委員會亦負責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就董事會整體效率和各董事對董事會效率之貢獻進行正式評估。在評估董事會之組成方面，提名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因素。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一董事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歐達威先生、蔡啟昇先生及馮少杰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且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其於技術、知識及經驗方面的均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提供相關建議。

提名委員會制定了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在設定董事會之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從多個方面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委員會(續)

###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從多元角度檢討截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會組成及概述如下：

		董事人數
年齡組別：	40-50	2
	51-60	2
	≥ 61	3
性別：	男	7
	女	0
教育背景：	香港	4
	海外	3
專業經驗：	專業相關	3
	企業家／商人	4
服務任期(年)：	1-10	2
	≥ 11	5
任職：	執行董事	3
	非執行董事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就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目的而已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

1. 董事會成員至少有三分之一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 董事會成員至少有一位董事須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達到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之可計量目標。

董事會所有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行之有效，並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提名委員會亦會監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達致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的成果。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委員會(續)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成立，並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日採納其職權範圍。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經修訂及批准。最新之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

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包括：

馮少杰先生(主席)

梁志雄先生

謝遠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履行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之責任，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應付賠償)提出建議，亦負責就所有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在制定薪酬政策及就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提供建議方面，薪酬委員會考慮本集團之企業方針及本集團目標以及個別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表現。

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包括：

1. 執行董事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年度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計劃。
2. 薪金每年檢討一次。倘薪酬委員會相信，如為反映表現、貢獻、責任加重及／或參照市場／行業趨勢而作出調整乃屬適當，則薪金可予調升。
3. 除基本薪金外，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僱員符合資格收取在考慮市場情況以及企業和個人表現等多項因素後釐定之酌情花紅。
4. 為了吸引、留聘及激勵本集團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獎勵計劃讓合資格人士獲取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從而將鼓勵該等人士盡力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而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則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討論之重大事項概述如下：

- 檢討及批准本集團現行之薪酬政策；及
- 檢討本集團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委員會(續)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二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之「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成立。按企業管治守則要求，審核委員會之最新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獲採納，有關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閱覽。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成員包括：

梁志雄先生(主席)

馮少杰先生

謝遠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監督和確保財務報告系統、內部審核職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客觀性和可靠性，並與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維持恰當關係。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務：

1. 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2. 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3. 檢討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
4. 檢討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
5. 檢討各主要部門及屬下集團之分部之日常營運工作流程；
6.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及
7. 檢討內部審核職能之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每名成員可不受限制地接觸核數師及本集團所有高級管理人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會面兩次。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名續聘執業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舉行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報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舉行之會議上，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董事會報告書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連同全年業績公告，並建議董事會批准通過該等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委員會(續)

### 董事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下表顯示本年度董事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馮少杰先生	6/6	1/1	1/1
梁志雄先生	6/6	1/1	1/1
謝遠明先生	6/6	1/1	1/1

董事會已確保各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裕資源以執行其職責。

## 企業管治職能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條，董事會負責按照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以書面列明之職權範圍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責。董事會應肩負以下職責及責任，履行本公司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集團是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公司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書之披露。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就討論企業管治職能舉行兩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董事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以及確保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法定要求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所負之責任。董事亦須確保準時刊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之聲明，載於第4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董事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深知、全悉及確信，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之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證券買賣政策，當中載有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證券買賣政策」）。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證券買賣政策所載規定準則。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並不知悉任何不合規事件。

## 外聘核數師及其薪酬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其任期將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委任外聘核數師，並檢討任何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進行之非核數職能。尤其是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訂約及彼等履行工作前，將考慮該等非核數職能會否引致任何潛在重大利益衝突。審核委員會每年審閱外聘核數師確認其獨立性和客觀性之信函，並與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會面，以商討其審核範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服務	950	930
非核數服務 — 審閱中期業績	230	230
合計：	1,180	1,160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為本集團維持恰當而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透過審核委員會審視其成效。董事會已授權屬下審核委員會每隔半年檢討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設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控制而非消除營運系統可能失靈之風險，致使能達成本公司之目標，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集團具有效財務申報制度，包括於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擁有充裕資源、合資格及經驗豐富的員工，亦有足夠培訓課程及預算。

設立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確保財務及營運職能、合規監控系統、重大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職能均已獲設立並能有效運作，從而達致本集團之業務目標及防止公眾形象受損。

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防止資產在未經授權情況下遭使用或出售、控制資本開支、保存正確會計記錄以及確保供業務或刊發之用之財務申報資料之可靠性，並確保有關法規及規例已獲得遵守。

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採納舉報政策，其目的為鼓勵及促使僱員舉報有關違規行為或涉嫌違規行為，並就有關財務申報事宜或其他事宜方面之可能不恰當行為提出高度關注。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內並無接獲舉報。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行檢討。本公司一直致力改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並已採納風險管理政策旨在正式確立本集團之風險管理。

董事會透過不時召開董事會會議設定風險管理目標。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措施，包括加強高級管理層匯報渠道。作為慣常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其中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至少一星期會面一次，以檢視主要營運之附屬公司之財政及營運表現。每個部門之高級管理層均須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有關部門業務之重要發展及執行由董事會所訂立的策略與政策之實施情況。

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本公司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顧問(「內部監控顧問」)專責內部審核職能，通過對若干附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裕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評估。內部監控顧問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進行檢討，並且已提供建議以改善其成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本公司亦設有保密資料及處理確實或潛在利益衝突之程序，並為防止擅用內幕消息及避免利益衝突而設計嚴謹內部架構。本公司在處理事務時恪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刊發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二年刊發之《股價敏感資料披露指引》及於二零零八年發表之《有關近期經濟發展情況及上市發行人的披露責任》。本公司奉行坦誠溝通之整體政策，致力以廣泛及非獨家之方式向公眾人士發放資料。本公司訂明嚴禁未經授權使用機密或內幕資料。有關條款分別載於適用於所有董事之操守準則，以及適用於所有員工之員工手冊中。除非相關資料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豁免範圍，否則在董事會獲悉預期根據上市規則或證券及期貨條例屬於內幕消息，及／或董事會就此等資料作出決定時，應在合理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公布此等資料。為確保現有之程序繼續暢順運作，本公司會因應監管規定，並切合股東和其他業務有關人士之期望，定期就相關程序作出檢討。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在內部監控顧問協助下檢討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包括人力資源及薪酬流程、物業、廠房及設備流程以及現金管理及庫務流程。

內部監控顧問就上述流程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並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之步驟，涉及以下工作：

1. 與涉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管理層及員工會晤
2. 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進行穿行測試
3. 實地查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之相關文件
4. 查找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在設計上之重大缺失
5. 與管理層交代重大發現，以證實所得結果之準確程度

經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檢討後，管理層將提供行動計劃，以及時減低所發現缺失造成之影響。所有內部監控結果將妥善緊隨跟進及由內部監控顧問審閱，以確保行動計劃相應地執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備有充足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以滿足本集團在目前經營環境下之需要，且未有發現任何導致董事會相信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存在漏洞之事宜。此外，現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將持續檢討，並將因應經營環境變動作出增補或更新。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例均獲遵守。此外，公司秘書負責促進董事以及管理層間之溝通。自二零零三年八月六日起，蔡啟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蔡啟昇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公司董事」一節。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蔡啟昇先生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利用雙向溝通渠道向股東及投資者交代本公司之表現。本公司重視與股東和投資者之溝通，並歡迎股東或投資者查詢及建議，而股東之查詢可透過以下渠道致公司秘書交由董事會處理：

1. 郵寄至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9樓1906室；
2. 致電(852) 3107 8600；
3. 傳真至(852) 2111 1438；或
4. 電郵至 [irelations@daidohk.com](mailto:irelations@daidohk.com)。

股東週年大會為與各股東正式對話之主要場合。在大會上，董事會可回答有關於大會提呈之特定決議案及本集團業務之問題。管理層將確保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有關執行審核、核數師報告書之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之問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倘股東於遞交請求當日持有附帶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少於十分之一投票權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則股東可隨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須透過以上渠道，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請求，要求董事會就處理該請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遞交該請求後兩個月之內舉行。倘董事會自遞交該請求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未能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本身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之條文召開有關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書

## 股東權利及投資者關係(續)

倘股東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推選一名退任董事以外之人士(「候選人」)為董事，則須遞交書面通知(「通知」)予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9樓1906室。

該通知(i)必須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要求之候選人之個人資料及其聯絡詳情；及(ii)必須連同經有關股東簽署核實股東身份之信息／文件，以及經候選人簽署以表示其願意接受推選及同意公佈其個人資料。

發出該通知之期間須不早於寄發舉行有關選舉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以及不遲於有關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結束。

為確保股東有充足時間接收及考慮有關選舉候選人為董事之建議而毋須將股東大會押後，本公司促請股東盡早遞交及發出其通知(如於舉行該選舉之股東大會日期至少十五個營業日前提交)。

寄予股東及投資者之本集團年報及中期報告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廣泛資料。本公司之公告、新聞稿及刊物會刊發及同時載於聯交所網站。為了有效向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披露，並確保彼等同時獲得相同資料，被視為涉及股價敏感性質之資料會按上市規則以正式公告形式發佈。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設立股東通訊政策，並會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4條。

為了有效增進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披露有關本集團及其各業務之最新資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我們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大同」或「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本集團致力提供一站式優質冷凍倉庫、倉貯及物流服務。在不斷提升競爭力的同時，本集團亦非常重視多元化的發展策略，並在中國內地從事貿易和相關服務，以及在香港經營貸款及投資控股。

冷凍倉庫仍為本集團主要業務及收入來源。透過光輝凍倉管理有限公司、光輝震球物流有限公司及光大貿易有限公司三家由本集團全資擁有的子公司，本集團提供由倉儲倉庫到物流以至派送、交貨、貨櫃拖拆、包裝及多種增值服務。

## 願景

隨時為顧客提供最優質的服務

##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為本集團發表的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透過匯報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政策、措施和績效，讓各持份者更了解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進程和發展方向。

本報告以中、英文編寫，並已上載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簡稱「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 報告範圍

本報告聚焦本集團主要經營之冷凍倉庫及物流業務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之營運。為方便讀者比較本集團的年度表現，本報告結構亦盡量貼近首份報告。雖然報告目前未能覆蓋本集團的所有營運，然而本集團的目標是不斷提升內部資料收集程序，逐步擴大披露範圍。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準則

本報告遵守聯交所頒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中有關「不遵守就解釋」的規定，並以其載列的四項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作為編寫報告的基礎。另外，報告因應本機構的實質情況，選用《指引》中部份「建議披露」部份的關鍵績效指標，令匯報內容更完整。

報告最後一章附有完整索引，以便讀者按《指引》閱讀本報告。

為確保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準確性，本集團委託專業顧問公司低碳亞洲按環境保護署和機電工程署共同制定的《香港建築物(商業、住宅或公共用途)的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除的核算和報告指引》進行碳評估。

## 確認及批准

本報告引用的所有資料均來自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官方文件、統計數據，及其根據本集團制度收集的管理和營運資料。報告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由董事會批准。

## 意見反饋

本集團非常重視持份者的意見。如閣下對本報告的內容或匯報形式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透過以下方式聯絡本集團：

地址：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9樓1906室

電郵：[irelations@daidohk.com](mailto:irelations@daidohk.com)

傳真：(852) 2111 1438

## 持份者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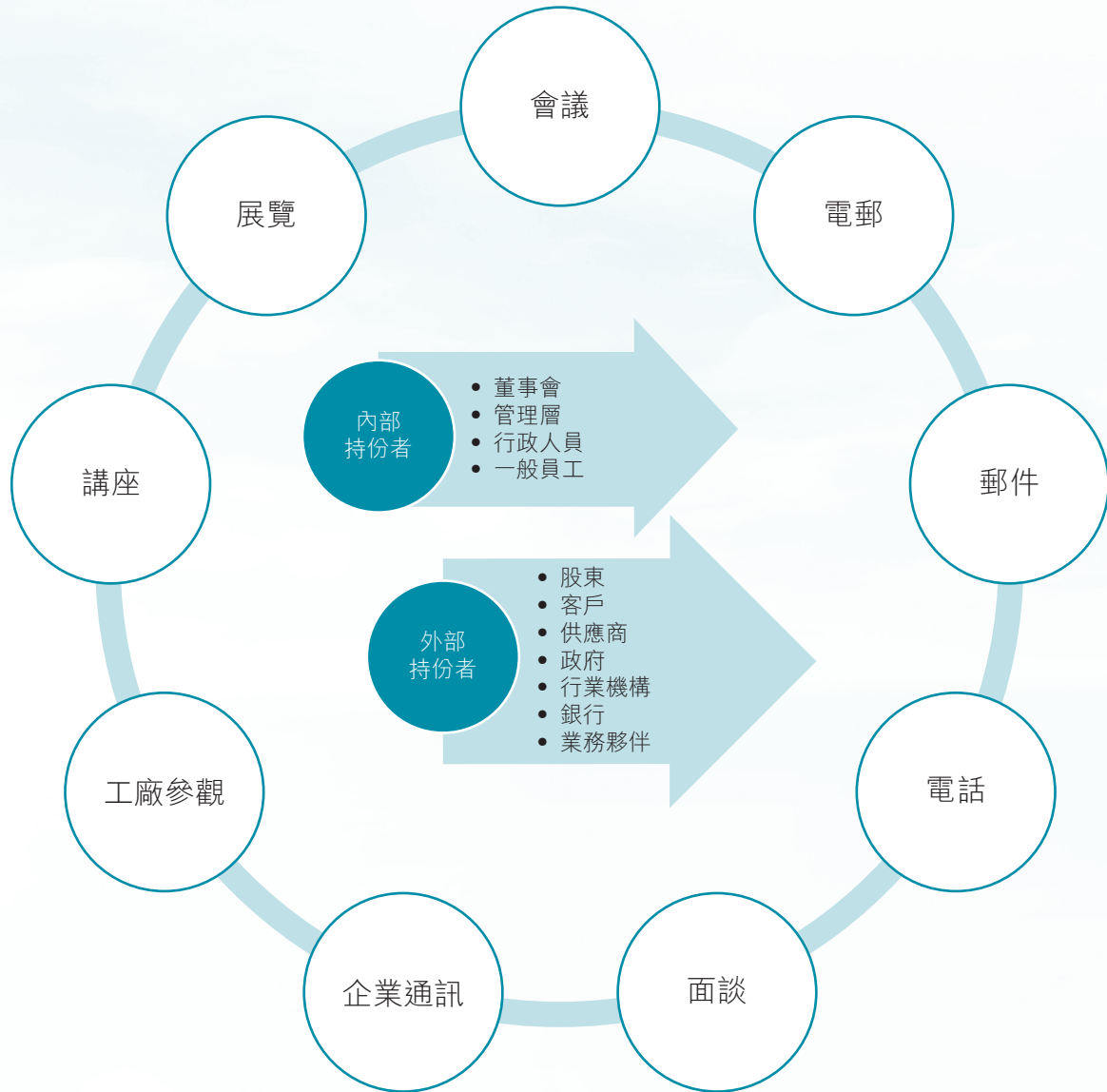
在本集團的業務管理中，持份者<sup>1</sup>的參與是其中一個重要部分，有助本集團審視潛在的風險與商機。與持份者交流，了解他們的看法，能夠令本集團的業務常規更貼近他們的需要和期望，妥善管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本集團恆常地透過不同渠道與集團內外的關鍵持份者進行溝通。這確保他們有機會了解本集團的發展和營運方針，亦提供機會讓本集團聽取他們的意見，以辨識不同議題的優先順序，並發展相應政策。

<sup>1</sup> 持份者指對本集團的業務有重大影響，或會受業務影響的群體和個人。內部持份者包括董事、管理層、行政人員及一般員工。外部持份者包括股東、客戶、供應商、政府、行業機構、銀行及業務夥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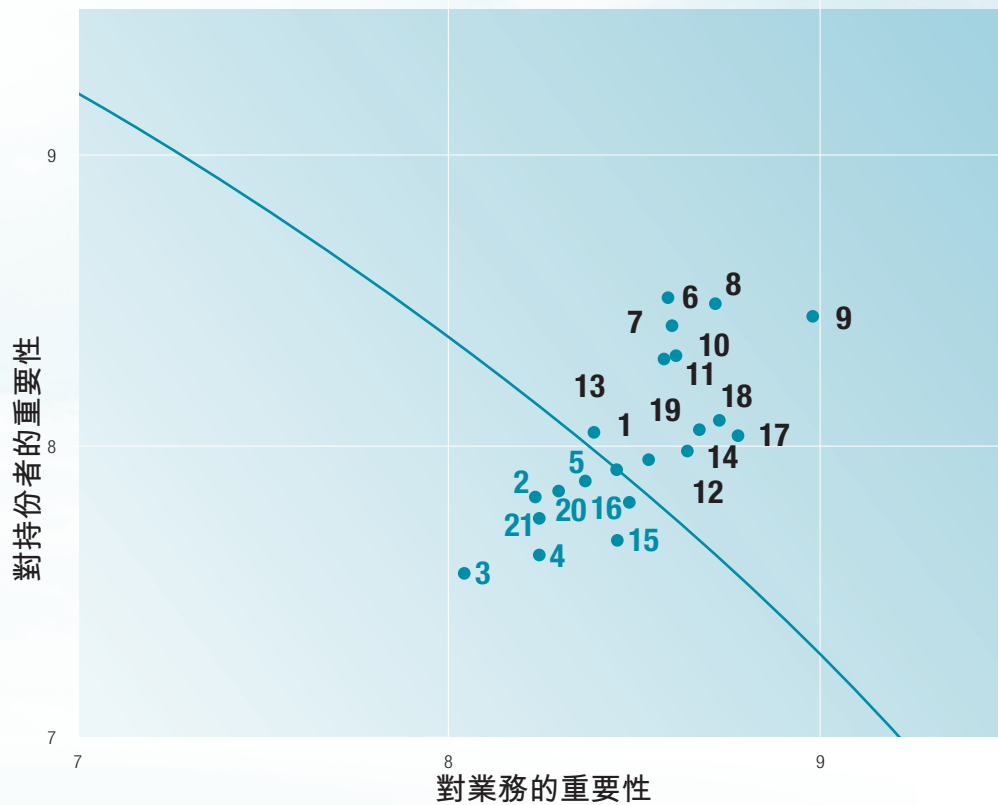
## 本年度的主要持份者溝通方式



本年度，本集團委託獨立顧問低碳亞洲與持份者透過不同溝通方法進行重要性評估。顧問與高級管理層進行深入訪談，以理解他們在可持續發展上的願景及目標，並以問卷方式讓內部及外部持份者發表意見。顧問共向集團的持份者發出384份問卷，收回95份有效回應。結合訪談結果及專家意見，本集團從11個環境及社會範疇中辨別出13項重要議題作為本報告的焦點。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大同集團實質性矩陣



數字	議題
9	健康與安全：個人保護裝備
8	健康與安全：職業危害分析及安全措施
6	僱傭
7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10	僱員培訓
11	發展機會
17	保障客戶權益
18	反貪污
19	反貪污申訴機制
14	供應鏈管理：風險分析
12	避免使用童工
13	避免強迫勞動
1	排放管理
16	產品責任
5	理解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15	供應鏈管理：監管
20	社區投資：理解社區需要
2	管理廢棄物
21	社區投資：資源投放
4	有效使用能源與紙張措施
3	有效用水措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確保持份者溝通的成效，本集團致力建立透明、誠信、準確的溝通，並持續提供適時回覆。本集團未來將考慮加強與持份者互動以創造互利共贏的關係。

### 管理層寄語

「作為香港其中一家領先的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提供商，大同處於可持續發展的前沿，並必須肩負其責任。」

我們欣然公佈本集團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讓我們向持份者傳達我們對於改善環境及社會績效的承諾。

此報告敘述大同在不斷發展的路上的努力及計劃，同時為業界及本公司提供參考，以繼續推進我們的環境與社會績效。

作為香港其中一家領先的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提供商，大同處於可持續發展的前沿，並必須肩負其責任。自二零一六年，我們已將傳統製冷劑更換為更環保的替代品。這不單代表我們變得更環保，而且客戶亦能跟我們一同步向更可持續的未來。

我們能取得成功，其中一個不可或缺的元素是人才。我們致力為員工提供一個更安全、更舒適的環境以提升他們的身心健康。我們堅信僱員健康是維持公司穩健發展的重點。大同的信念是我們必須投放資源在僱員個人發展，因為一個更有能力的團隊可以把我們的理念轉變成不斷增長的業務。

基於業務性質，我們在應對氣候變化上有特殊責任。氣候變化帶來的巨大挑戰推動大同創新並作出適應以維持增長，同時盡最大努力以有限的資源發揮最大的可持續功效。在滿足商業冷凍及物流需求時，我們會不斷努力減少碳排放，盡力達到社會對企業可持續發展行動的期望。

展望未來，我們將尋求成立一個完善的可持續發展計劃，以有系統地作評估，採取行動及檢視可持續發展績效。

行政總裁

歐達威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僱傭及勞工常規

### 員工福祉

員工是本集團業務增長的基礎。本集團相信每位員工都應得到尊重。本集團強調人力資源管理，並將僱傭政策列入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中，涵蓋招聘、解僱、工時、賠償及福利。本集團之員工手冊確保所有員工知悉本集團的政策、程序以及他們的責任。

本集團提倡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不論其年紀、性別、婚姻狀態、家庭狀態、種族、膚色、國籍、宗教信仰、政治取向或性取向，本集團在所有僱傭決定包括招聘及晉升上均對全體員工一視同仁。本集團確立了一個申訴機制讓員工提出任何投訴、問題或對工作的疑慮。員工可按情況需要向其直屬上司、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或行政總裁提出投訴。所有投訴將獲保密處理。在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員工申訴。

###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的穩健發展取決於員工的健康與福祉。本集團致力為所有員工營造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已將安全政策及指引放進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員工手冊中。

#### 安全委員會

- 由主要管理層及部門主管組成
- 每三個月或半年見面討論安全相關事項

#### 季度安全會議

- 檢討工傷意外及改善工作間安全
- 所有主要管理層及部門主管必需出席以確保有效管理

#### 安全指引

- 包含一般工作安全、防火安全、冷凍倉庫安全、升降機安全
- 展示於告示板上

#### 急救設備

- 兩個倉庫均備有急救箱，由兩名負責同事管理

#### 保護工具

- 為員工提供足夠保護工具以防止意外發生

#### 安全代表

- 安全代表及部門主管負責監測安全績效及確保安全指引有效實行

本年度發生七宗輕微員工意外，主要是由使用安全設備意識不足引起。為減少日後類似的情況，本集團已作出檢討，並與全體員工溝通，以持續改善工作安全。為加強員工在緊急情況應變的能力，本集團定期進行緊急演習。在本年度，兩個倉庫均有進行火警演習。另外，其中一個倉庫亦針對特定安全考慮進行了氨氣洩漏演習。所有員工均獲通知並有參與演習。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相信培育人才是確保企業發展及加強競爭力的核心。

本集團的目的是鼓勵員工的職業及個人發展。本集團已將發展及培訓指引放進員工手冊中。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並為參加外部培訓的員工提供全數資助。對於已就工作性質取得資歷的員工，本集團亦會按需要考慮建立額外培訓計劃，以回應他們未來的需要。

## 勞工準則

強迫勞動及童工涉及商業和道德問題。除了可能侵犯基本人權，更可能危害本集團聲譽。本集團在所有營運項目中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童工或強迫勞動。我們亦盡量避免與涉及以任何形式使用童工或強迫勞工的賣家或供應商合作。因此，本集團對於在業務所有部分 — 包括其供應商及分判商的僱傭 — 聘用童工或強迫勞工採取零容忍的態度。正如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所訂，人力資源部需檢查應聘者的身份證明文件，例如身份證及駕駛執照，核對文件上照片並審查年齡。

在本年度，本集團完全符合於僱傭相關的法律與規例；並提供安全工作環境，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以及避免童工及強迫勞動。

## 營運管理

###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維持客戶滿意度並透過提供優質、可靠的服務打造互利共贏的關係。

本集團持續維持其質量管理系統以符合 ISO 9001：2008 國際質量體系標準的要求，為整體管理方針、營運程序及資源分配提供清晰架構。為持續改善，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取 ISO 9001：2015 國際質量體系標準。

基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營運範圍內設有監察系統以保障貨物安全。倉庫全天候由保安員看守，並在出入口安裝數碼閉路電視監控系統；記錄裝貨及卸貨的過程。顧客能在互聯網透過我們的數碼閉路電視監控系統監察其貨物的活動。

本集團明白顧客資料保密的重要性。所有收集所得的顧客資料只會用作商業用途並獲保密處理。所有員工需按照私隱政策處理及使用顧客資料。為保障顧客私隱權，本集團電腦系統採用一項雙重保安措施，把資料儲存在非公用區域，員工需經獲授權管理層發放的密碼才能使用資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訂立一個申訴機制處理客戶投訴。質量管理部門負責檢視投訴及提出應對的改善措施。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投訴。

為收集顧客意見，本集團每年進行顧客滿意度調查。調查制度完善，確保本集團適時以電話及信件跟進顧客意見。本年度的調查結果突顯了員工優秀的服務態度。

### 供應鏈管理

適當的供應鏈管理對維持本集團聲譽及確保企業可持續發展舉足輕重。本集團優先採購環保及節能產品。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中的綠色採購政策列出採購指引，如應考慮產品可回收度、再造比例及棄置後對環境的影響等。

在供應商管理上，本集團期望供應商展示環境及社會承擔，預期供應商會採納如改善員工對環境議題的意識、鼓勵節能及在營運中提倡減少廢物等措施。本集團會在選擇供應商時考慮這些因素。長遠而言，為了確立供應鏈的可持續發展標準，我們將跟所有級別的業務夥伴加強溝通。

### 反貪污

本集團明白其活動的影響及其跟社區其他成員的關係。本集團認為，秉持良好操守對於產生正面影響及宣揚社會公平而可持續的發展十分關鍵，並對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採取零容忍的態度。

本集團已把職員反貪污指引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禁止職員向第三方索取、收受或提供任何能被視為賄款的利益。職員需向執行董事或審計委員會主席報告任何可疑的現金流動。處理者將檢討個案，並決定是否需要向廉政公署舉報。另外，人力資源部亦有向職員發放由廉政公署準備的反貪污資料以提高其意識。

在本年度，在報告範圍內，本集團沒有發現任何與產品責任法律或規例相關的違規情況；集團及其員工亦沒有牽涉在任何與貪污相關的事件中。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保護環境

為減緩氣候變化的危機及減低其對於環境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制定了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涵蓋範圍包括排放物、資源使用、以及環境和天然資源。

## 排放物

本集團冷凍倉庫及物流業務所產生的溫室氣體及其他空氣污染物排放主要來自耗電及車隊，並繼續以優化倉庫設計及營運作業管理排放物。

本集團之凍倉劃分為不同空間，並已設定為不同環境條件以符合不同貨物的儲存需要，從而提升能耗效益。

本集團致力透過減廢、回收及重用管理其廢物產生。在用水方面，本集團重用每天凍藏倉庫除霜而來的水以減少污水排放。另外，本集團之廢物管理措施包括以電子版本文件取代紙張，採用電子通訊及安排碳粉供應商回收打印墨盒。作為本年度的新措施，本集團委託了一家外部廢物管理公司進行廢物及回收檢討。本集團會考慮該公司提出的建議，並探索更仔細辨別廢物流及完善減廢策略的可能性。

展望未來，本年度的排放數據將作為建立未來減排目標的基礎。本集團會考慮確立整個集團通用的減碳策略以更好地讓員工參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工作。

## 資源使用

本集團須有效地使用資源並對其承擔責任。再此方面，本集團實行了以下節約資源的措施：

### 資源

### 自二零一六年推行的措施

能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安裝高效能機器</li><li>— 使用具能源效益的車輛</li><li>— 參與環保署淘汰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輛特惠資助計劃</li><li>— 私家車使用無鉛汽油</li><li>— 控制冷氣溫度</li><li>— 以網上及電話會議取代及減少公幹旅行</li></ul>
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採用節水生產方式</li><li>— 定期監督用水</li><li>— 提升員工意識</li></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本年度，本集團把其中一個凍倉百分之八十的照明更換為節能LED燈泡。本集團亦參加了中電的節電回贈計劃，仔細記錄耗能資料，以按天氣及溫度的轉變有效管理能源需求。

在未來，本集團將把水資源及能源管理納入為日後項目計劃中的必要部分，以進一步減少資源消耗。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理解，盡量減少業務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對為持份者及當地社區創造長期價值而言十分重要。

本集團明白其營運中使用製冷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並理解適當管理的重要性。本集團的目標是令使用製冷劑對臭氧層及氣候的影響減到最低，並已以小規模方式試行以不破壞臭氧層的R-404A製冷劑取代傳統R-22製冷劑。本集團將探討以較環保替代品全面取代所有製冷劑的可行性。

本年度在報告範圍內，本集團沒有發現任何與環境法律及規例相關的違規情況。

## 社會投資

作為一家關心社會的企業，本集團積極了解及符合不同持份者及集團從中採購、生產及營銷服務的社區的需要及期望。正如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中社區政策所指，本集團致力貢獻及促進其營運所在社區的發展。

在本年度，本集團參加了各項慈善活動，例如由香港公益金舉辦的「公益月餅」籌款活動及由香港紅十字會舉辦的「二零一七年愛心相連大行動」，並期望日後能進一步對其營運所在社區作出貢獻。

## 關鍵績效指標

### 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及分佈

年齡組別	員工人數			
	女性		男性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六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六
30歲以下	7	11	11	16
30-50歲	29	25	64	71
50歲以上	13	12	108	106
員工總人數	49	48	183	193
二零一七年男女員工人數比例	1: 3.7			
二零一六年男女員工人數比例	1: 4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新入職員工人數及分佈

年齡組別	員工人數			
	女性		男性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六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六
30歲以下	3	1	4	1
30-50歲	3	5	7	6
50歲以上	2	0	4	9
員工總人數	8	6	15	16
二零一七年新入職員工百分比			9.9%	
二零一六年新入職員工百分比			9.1%	

## 按性別及年齡劃分的流失員工及百分比

年齡組別	員工人數			
	女性		男性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六	二零一七	二零一六
30歲以下	6	1	4	6
30-50歲	1	1	8	7
50歲以上	2	2	7	9
員工總人數	9	4	19	22
二零一七年流失員工百分比			12.1%	
二零一六年流失員工百分比			10.8%	

## 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涯發展檢視的員工百分比的員工百分比

員工種類	員工人數	
	女性	男性
	二零一七	二零一七
高級管理人員	7	16
管理人員	9	26
一般員工	33	141
員工總人數	49	183
二零一七年得到檢視的員工百分比	100%	

## 健康及安全關鍵績效指標

年度	性別	意外數目
二零一七	男性	7
	女性	0
二零一六	男性	6
	女性	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報告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統計數字	頁碼索引
<b>A. 環境</b>			
<b>A1 排放物</b>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42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	-
	氮氧化物(千克)	4,569.48	-
	硫氧化物(千克)	3.69	-
	顆粒物(克)	334.1	-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噸)	9,343.71	-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面積)	0.15	-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沒有產生有害廢棄物	-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的密度(噸/平方米面積)	不適用	-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噸)	82.05	-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的密度(噸/平方米面積)	0.001	-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沒有減低排放量的措施	-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無害廢棄物運至堆填區；並無採取減廢措施	-
<b>A2 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	42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千個千瓦時)	13,998.42	-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的密度(千個千瓦時/平方米面積)	0.22	-
A2.2	總耗水量(立方米)	10,300.56	-
	耗水密度(立方米/平方米面積)	0.16	-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	42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現時水源來自市政供水，並無提升用水效益計劃。每天重用約20立方米除霜水	-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噸)	沒有產品及沒有使用包裝材料	-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每生產單位佔量(噸/每單位)	不適用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統計數字	頁碼索引
<b>A3 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	43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營運並無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	
<b>B. 社會</b>			
<b>B1 僱傭</b>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39
B1.1	僱員總數	-	43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	43
B1.2	僱員流失比率	-	44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44
GRI 401-1	新進員工總數	-	44
	新進員工比例	-	44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新進員工總數及比例	-	44
<b>B2 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39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0	-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39
<b>B3 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	40
GRI 404-3	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涯發展檢視的員工百分比	-	44
	按性別及職級劃分，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業發展檢視的員工百分比	-	44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統計數字	頁碼索引
<b>B4 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40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	40
<b>B5 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	41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	-
	香港	129	-
	中國	6	-
	台灣	1	-
	德國	1	-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	41
<b>B6 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40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	40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	40
<b>B7 反貪污</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	41
<b>B8 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	43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54,292 港元	-





致大同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5至第109頁的大同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於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之方法
<p><b>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之估計商譽減值</b></p> <p>我們將估計商譽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管理層於釐定商譽減值金額時作出重大判斷。</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5所披露，商譽主要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其由貴公司兩間從事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之全資附屬公司組成。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方法釐定，當中相關現金流量預測乃參照財政預算編製，而現金流量預測採納之相關貼現率乃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提供。使用價值之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預算收益、毛利率、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p> <p>年內，本集團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商譽減值虧損8,513,000港元。</p>	<p>我們就估計商譽減值進行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評估貴集團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之關鍵監控及獲取管理層編製之使用價值計算方法；</li><li>• 評核管理層所用判斷是否恰當，尤其是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所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包括預算收益、毛利率、貼現率、現金產生單位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li><li>• 評核獨立估值師之資格、能力及客觀性；</li><li>• 查核使用價值計算中之輸入數據是否合理及恰當，方法為將輸入數據與經審批預算進行對賬及與過往表現作比較；</li><li>• 邀請我們內部估值專家參與評估所用貼現率是否恰當；及</li><li>• 評核管理層對貼現率及其對使用價值之影響所進行之敏感度分析。</li></ul>



### 應收貿易賬款之估計減值

我們將應收貿易賬款之估計減值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於估計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能力時涉及重大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及18所披露，於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能力時，貴集團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並參考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清償記錄、於報告期末後清償應收貿易賬款之情況及逾期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為53,018,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549,000港元)，其中32,243,000港元為逾期但未減值。

我們就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能力進行之程序包括：

- 評估及評核 貴集團檢討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能力之關鍵監控；
- 評估管理層參照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於報告期末後之清償記錄及逾期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後就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呆賬作出之撥備是否合理；
- 抽樣測試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與證明文件是否相符；
- 抽樣測試應收貿易賬款之其後清償與證明文件是否相符；及
- 評核管理層所作撥備估計過往準確程度，方法為比較過往所作撥備與實際清償情況及實際產生虧損，並抽樣核對實際清償情況與證明文件是否相符。

## 關鍵審計事項

## 於審計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之方法

### 無抵押應收貸款之可收回能力

我們將無抵押應收貸款之可收回能力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於釐定無抵押應收貸款之可收回能力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於釐定無抵押應收貸款之可收回能力時，貴集團會考慮無抵押應收貸款之信貸質素，並參考借款人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無抵押應收貸款之貸款利息過往清償情況及於報告期末後之清償情況、借款人財務背景及於各報告期末之可得財務資料。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服務之無抵押應收貸款為27,353,000港元，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我們就無抵押應收貸款之可收回能力進行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授出貸款之關鍵監控及貴集團向借款人授出貸款融資(不論有否來自借款人之任何抵押品)之決定；
- 了解及評估對檢討無抵押應收貸款可收回能力之關鍵監控；
- 評估管理層參考借款人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貸款利息之過往清償情況及於報告期末後之清償情況、借款人於報告期末之公開可得財務資料(如有))就應收貸款作出之減值虧損是可合理；及
- 抽樣測試貸款利息之過往及其後清償情況與證明文件是否相符。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百慕大公司法》第 90 條的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文嘉麗。

執業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5	275,493	305,651
直接成本		(245,951)	(245,706)
毛利		29,542	59,945
其他收入	6	1,257	79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529)	(16,198)
行政費用		(39,194)	(41,6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8,350)	(827)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	(7,947)
財務費用	8	(6,077)	(6,405)
除稅前虧損		(35,351)	(12,327)
稅項	9	-	-
本年度虧損	10	(35,351)	(12,327)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81	(682)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4,970)	(13,009)
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5,351)	(12,327)
非控股權益		-	-
		(35,351)	(12,327)
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4,970)	(13,009)
非控股權益		-	-
		(34,970)	(13,009)
每股虧損 — 基本	13	(1.45 港仙)	(0.51 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7,578	10,555
商譽	15	68	8,581
可供出售投資	16	38,502	38,502
已付租賃按金		25,038	21,782
抵押銀行存款	29	102,975	90,005
應收貸款	17	12,262	31,000
		<b>186,423</b>	200,425
<b>流動資產</b>			
存貨		693	73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18	59,490	64,168
應收貸款	17	51,318	10,893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9	9,760	9,760
持作買賣投資	20	902	702
銀行結存及現金	21	94,792	156,060
		<b>216,955</b>	242,321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28,884	31,429
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	23	39,042	39,042
融資租賃承擔	24	594	1,853
		<b>68,520</b>	72,324
<b>流動資產淨值</b>		<b>148,435</b>	169,99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34,858</b>	370,42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	24,323	24,323
股份溢價及儲備		195,321	230,291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非控股權益		219,644	254,614
		14,923	14,923
		234,567	269,537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24	291	885
債券	26	100,000	100,000
		100,291	100,885
		334,858	370,422

第55至第10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歐達威

董事  
蔡啟昇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4,323	374,226	39,984	(170,332)	(578)	267,623	14,923	282,546
本年度虧損	-	-	-	(12,327)	-	(12,327)	-	(12,327)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	-	-	(682)	(682)	-	(682)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12,327)	(682)	(13,009)	-	(13,00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23	374,226	39,984	(182,659)	(1,260)	254,614	14,923	269,537
本年度虧損	-	-	-	(35,351)	-	(35,351)	-	(35,35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381	381	-	381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35,351)	381	(34,970)	-	(34,97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23	374,226	39,984	(218,010)	(879)	219,644	14,923	234,567

附註：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股本中每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透過註銷繳足股本中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04港元，將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每股0.05港元削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而就股本削減於本公司賬目產生之進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八日已計入本公司之資本儲備賬。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本年度虧損		(35,351)	(12,327)
就下列各項之調整：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36	50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00)	(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849	5,224
財務費用		6,077	6,4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289
商譽減值虧損		8,513	-
利息收入		(951)	(632)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45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	7,947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17,026)	7,444
已付租賃按金(增加)減少		(3,256)	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525	(3,497)
存貨減少		45	1,462
應收貸款(增加)減少		(21,687)	33,53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196)	6,554
<b>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39,595)</b>	<b>45,500</b>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951	6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88)	(1,6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5	7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31	-	(51)
抵押銀行存款之存放		(12,970)	(5)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3,892)</b>	<b>(1,017)</b>
<b>融資活動</b>			
已付利息		(6,077)	(6,167)
承兌票據之償還		-	(5,000)
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1,853)	(1,924)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7,930)</b>	<b>(13,091)</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61,417)	31,39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6,060	125,214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49	(546)
<b>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即銀行結存及現金</b>		<b>94,792</b>	<b>156,06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事項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貿易及相關服務、貸款服務以及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部分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披露計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此等修訂。有關修訂規定實體須作出披露以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得以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此外，有關修訂亦規定，倘來自金融資產之現金流或未來現金流列作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則須披露有關金融資產之變動。

具體而言，有關修訂規定須披露以下事項：(i)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ii) 因取得或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或其他業務而產生之變動；(iii) 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值之變動；及(v) 其他變動。

有關該等項日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將於附註37提供。根據有關修訂之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披露去年之比較資料。除附註37之額外披露資料外，應用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部分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以及詮釋將不會對可見將來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及金融資產減值要求之新規定。

與本集團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

-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即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具有純粹用以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目標為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含有合約條款令於特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工具，一般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僅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信貸虧損之預期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計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出現以下潛在影響：

分類及計量：

- 就附註36(a)所披露分類為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應收貸款之債務工具而言：該等債務工具乃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有關合約現金流量乃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因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該等金融資產將繼續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就附註16所披露分類為按成本減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本證券而言：該等證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合資格指定按為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本集團將於其後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證券，有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該等證券之相關公平值收益將調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投資重估儲備；及
-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按目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相同計量基準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 減值

一般而言，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引致對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尚未產生之信貸虧損以及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受限於減值撥備之其他項目作出提早撥備。根據本公司董事之評估，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之累計金額比較，將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累計減值金額將不會受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頒佈並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生效後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等現行收益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於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時，金額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殊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之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作出更詳盡之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主體對代理代價及發牌的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導致須作出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相關報告期內確認收益之時間及金額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之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進全面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照已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之基準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區分於承租人會計處理中剔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取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視乎若干例外情況而定)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並非於該日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其後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訂之影響作出調整。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與租賃負債有關之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集團分別以融資現金流量呈列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相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之分類出現變動，並取決於本集團單獨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相關資產屬自用時呈列之同類項目中呈列。

在比較承租人會計處理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30所披露，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有為數約103,078,000港元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之定義，故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之資格。

此外，本公司目前考慮可退回租賃按金25,038,000港元視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適用之租賃項下權利。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相關資產之使用權有關之付款，因此，該等按金賬面值可能調整至攤銷成本，而有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對已付可退還租賃按金之調整將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

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述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除下述會計政策所說明之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在一項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取得或轉移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計及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之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將考慮該等特點。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之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範圍之以股份付款之交易、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之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有部分類似地方但並非公平值之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之使用價值）則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按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而定，公平值計量可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所包括之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由本公司控制之實體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被投資公司；
- 因參與被投資公司之營運而對其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期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各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在有需要時，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須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與本集團成員間交易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已在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及非控制性權益(如有)將被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內確認，並按下列兩者之差額計算：(i) 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總額與(i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附屬公司之所有金額乃按猶如本集團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即按照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容許之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按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之資產、已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之控制權所發行之股本權益於收購當日之公平值總和。與收購有關之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商譽乃以所轉讓之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本權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值之部分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公平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別之非控股權益乃按公平值計量。

###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乃按於收購業務日期確立之成本(見上述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商譽受到內部管理監督及不大於一個經營分類之最低水平。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作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密減值測試。當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低任何商譽之賬面值，繼而根據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之賬面值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之應佔金額計入釐定出售之損益金額或本集團監察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其中任何現金產生單位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收入扣除客戶退貨、退款估值及其他類似撥備。

當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當本集團各項業務之特定條件達成時，則如下文所述確認收入。

貨品銷售收入乃於貨品付運及所有權移交時予以確認。

倉庫收入於提供倉庫服務期間按時間比例予以確認。

物流服務收入及相關服務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就尚餘本金以適用實際利率計算入賬，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將該金融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所獲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折現至該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本集團有關確認經營租賃收益之會計政策於下文租賃會計政策中闡述。

### 租賃

凡租賃條款中將擁有權所產生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給承租人，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 本集團為承租人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於租賃生效時按公平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以較低者為準)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之相應負債作為融資租賃責任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租賃付款按比例於財務開支及減少租賃責任之間作出分配，從而使該等負債之應付餘額之利率固定。財務開支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約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經濟效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倘訂立經營租賃可以獲得租賃優惠，該等優惠作為負債確認。優惠整體利益以直線法扣減租金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經濟效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

編製各集團個別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適用匯率換算確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性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之損益內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使用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期內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內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使用於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換算儲備項之下之權益內累計(如適用，歸於非控股權益)。

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中涉及失去旗下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出售中涉及失去旗下有海外業務的合資企業的部分權益，而保留權益成為金融資產)，所有就該業務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而累計於權益的所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退休福利成本

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彼等有權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之福利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會就僱員累計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以及年假)確認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內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所呈報「除稅前溢利」有別，此乃由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收入或開支以及從不課稅或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兩者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則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全部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自商譽初始確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其他資產及負債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合資企業之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將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時，並預期於可見將來撥回情況下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有關資產時作出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賣資產之期間應用之稅率，並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算，反映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將產生之稅項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資產減去彼等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之剩餘價值後確認，以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所擁有資產之相同基準就其預期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然而，倘於租約年期末並無取得合理確認之擁有權，資產乃就其租約年期及其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再從繼續使用資產獲取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廢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之任何盈虧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 有形資產值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倘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無法估計，本集團則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在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情況下，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合理及一貫之分配基準可被確定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當前市場估計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尚未經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有關風險。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之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調減至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會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根據單位內各項資產之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減除出售成本後之公平值(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與零三者中之較高者。將另行分配至資產之減值虧損金額會按比例分配至單位之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調高至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調高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以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情況下計算之賬面值。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存貨

包括食品及飲料的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先入先出方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所產生一切成本及出售所需費用。

###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規定之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獲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分類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並於初始確認時予以釐定。所有普通金融資產買賣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普通買賣指需要於規例或市場常規所定時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按債務工具預計年期或按較短期間(如適用)確切折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整體一部分之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其於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其利息收入計入淨收益或虧損者則除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被持作買賣或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該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倘出現下列情況，金融資產獲分類為持作買賣：

- 金融資產主要為於不久將來出售而被收購；或
-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之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列賬，而重新計量導致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被包括在「其他收益及虧損」條目下。公平值按附註36(c)所述之方式釐定。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並無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至到期投資或貸款及應收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股息於確立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時於損益確認。

至於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則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量。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並無於交投活躍之市場內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議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存及現金)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會計政策)計量。

利息收入透過使用實際利率確認，惟短期應收款項除外，因為其利息確認屬微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除外)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始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時，即對該金融資產確認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抵押品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被視為客觀減值證據。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陷入重大財務困難；或
-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歸還遭拖欠或延誤；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該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因財政困難而消失。

應收款項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記錄、在收款之過往平均信貸期延遲付款數目增加及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之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之可觀察變動。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最初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兩者之差額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及根據同類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見下文會計政策)。

所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扣減，惟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撥備賬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認為應收貿易賬款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之款項計入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投資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之攤銷成本。

按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減值虧損將不會於往後期間在損益撥回。

####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一家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負債預計年期或按較短期間(如適用)確切折現估計日後現金付款(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包含負債部分之債券及提早贖回購股權衍生工具

於發行日期，與負債部分緊密關聯之提早贖回購股權並非獨立入賬，且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於其後期間，債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交易成本計入債券之賬面值，並於債券期間內運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之款項、融資租賃承擔及債券)，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終止確認

倘自有關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擁有權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則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以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累計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就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不能自其他來源獲取之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以往經驗及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進行檢討。如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對修訂估計之期間構成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如有關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作出有關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其他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其可能存在導致資產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內出現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之商譽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已減值時需要估計商譽所獲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使用價值之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用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而致令未來現金向下修訂，則或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年內，現金流量預測乃根據經管理層批准涵蓋五年期間之財務預算編製，而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之相關貼現率乃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得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減值虧損14,91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400,000港元)後，商譽之賬面值為6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581,000港元)。可收回金額計算方法詳情於附註15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估計不明確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 應收貿易賬款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已就接納新客戶設計監控程序，並參考與客戶之業務關係及客戶之信貸質素對現有應收貿易賬款進行年度審閱。於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能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應收貿易賬款之信貸質素，並參考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應收貿易賬款之過往清償記錄及於報告期末後之清償情況以及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倘實際結果或對應收貿易賬款可收回能力之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及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內之呆賬撥備或撥回。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呆賬撥備 549,000 港元後，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為 53,018,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賬面值 58,484,000 港元，扣除呆賬撥備 474,000 港元)。

### 無抵押應收貸款之估計減值

本集團已就向借款人授出新貸款設計監控程序，並參考借款人之信貸質素對現有應收貸款進行年度審閱。於釐定無抵押應收貸款之可收回能力時，本集團會考慮無抵押應收貸款之信貸質素，並參考借款人信貸記錄，包括拖欠或延遲付款、無抵押應收貸款之貸款利息過往清償情況及於報告期末後之清償情況、借款人財務背景及於各報告期末之借款人可得財務資料。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會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倘實際結果或對應收貸款可收回能力之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異將影響應收貸款之賬面值及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內之呆賬撥備或撥回。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抵押應收貸款之賬面值為 27,35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6,856,000 港元)。於兩個年度內均無確認撥備或減值虧損。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減值

管理層審閱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經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減值虧損之金額乃按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之可收回金額兩者之差額計算。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計算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用之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倘未來實際現金流量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少於或多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而致令用於釐定使用價值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修訂，則或會產生進一步減值虧損或過往減值虧損撥回。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 7,578,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0,555,000 港元)。有關詳情載於附註 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著重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別。並無任何經主要營運決策人確定之經營分部於總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合併計算。

特別是，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之呈報分部如下：

1. 於香港經營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2. 於中國經營之貿易及相關服務(「貿易及相關服務」)
3. 於香港經營之貸款服務(「貸款服務」)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貸款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210,350	58,933	6,210	275,493
分部(虧損)溢利	(14,092)	(8,397)	1,860	(20,629)
未分配收入				1,257
未分配開支				(10,102)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00
財務費用				(6,077)
除稅前虧損				(35,35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貸款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236,691	62,173	6,787	305,651
分部溢利(虧損)	23,378	(12,137)	(539)	10,702
未分配收入				791
未分配開支				(9,472)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4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7,947)
財務費用				(6,405)
除稅前虧損				(12,327)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錄得之溢利(虧損)，並無分配其他收入、中央行政費用(包括部分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執行董事)呈報之計算方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分部資產</b>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77,071	91,273
貿易及相關服務	12,985	11,740
貸款服務	63,661	41,906
分部資產總額	153,717	144,919
未分配資產	249,661	297,827
綜合資產	403,378	442,746
<b>分部負債</b>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16,457	20,459
貿易及相關服務	8,022	8,493
貸款服務	65,796	44,111
分部負債總額	90,275	73,063
未分配負債	78,536	100,146
綜合負債	168,811	173,209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各分部資源而言：

- 除可供出售投資、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持作買賣投資、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按附註15所述，商譽分配至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及貸款服務；及
- 除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若干融資租賃承擔、債券及其他應付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七年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貸款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 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585	235	-	1,820	68	1,888
折舊	4,532	35	-	4,567	282	4,849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	36	-	36	-	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	-	-	1	-	1
商譽之減值虧損	8,513	-	-	8,513	-	8,513

二零一六年

	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貸款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 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549	28	-	1,577	23	1,600
折舊	4,766	189	-	4,955	269	5,224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	504	-	504	-	5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7)	-	-	(7)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289	-	289	-	289

附註：添置非流動資產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續)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並無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未分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	(7,947)
利息收入	951	632
利息開支	(6,077)	(6,405)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00	4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在香港及中國經營。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產地區位置資料(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抵押銀行存款及應收貸款)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	32,299	40,760
中國	385	158
	<b>32,684</b>	40,918

###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其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之收入	209,942	234,344
冰塊之銷售	408	2,347
貿易及相關服務之出售貨物	58,933	62,173
貸款服務之利息收入	6,210	6,787
	<b>275,493</b>	305,65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從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向本集團收入總額貢獻超過10%之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客戶甲	35,645	55,588

##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951	632
雜項收入	306	159
	1,257	791

##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36)	(504)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00	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289)
商譽減值虧損	(8,513)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5)
	(8,350)	(827)

##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開支	-	238
債券利息	6,000	6,000
融資租賃之利息	77	167
	6,077	6,40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稅項

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 25%。

由於組成本集團之個別公司並無產生虧損或擁有抵銷應課稅溢利之稅項虧損，故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及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所示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5,351)	(12,327)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 16.5% 計算之稅項	(5,833)	(2,034)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業績之影響	-	1,31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450	12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31)	(136)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941	3,211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之虧損	(666)	(1,716)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35	168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影響	(696)	(926)
本年度稅項	-	-

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 28。

## 10.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950	930
— 非核數服務	230	230
存貨成本確認為費用	42,620	44,85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849	5,22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2)	139
就租賃物業之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101,091	89,58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成本	69,500	70,69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119	3,8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

###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向各七名(二零一六年：七名)董事支付或應付之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附註1)			非執行董事 (附註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3)			總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蔡啟昇 千港元	何漢忠 千港元	歐達威 千港元	馮華高 千港元	梁志雄 千港元	謝遠明 千港元	馮少杰 千港元	
袍金	132	132	72	120	120	120	120	816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15	1,207	1,342	-	-	-	-	3,864
表現花紅	600	600	600	-	-	-	-	1,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6	22	69	-	-	-	-	197
酬金總額	2,153	1,961	2,083	120	120	120	120	6,677

	執行董事(附註1)			非執行董事 (附註2)	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3)			總計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蔡啟昇 千港元	何漢忠 千港元	歐達威 千港元	馮華高 千港元	梁志雄 千港元	謝遠明 千港元	馮少杰 千港元	
袍金	132	132	72	120	113	113	110	792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288	1,108	1,314	-	-	-	-	3,710
表現花紅	369	416	376	-	-	-	-	1,1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	22	63	-	-	-	-	190
酬金總額	1,894	1,678	1,825	120	113	113	110	5,8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酬金(續)

###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附註1：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提供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之服務而支付。

附註2：上述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

附註3：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

歐達威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收取之服務金。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總裁及任何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

### (b) 僱員酬金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當中，三名(二零一六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彼等之薪酬載於上表的披露資料。其餘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人士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586	1,5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b>1,622</b>	<b>1,583</b>

彼等之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六年 僱員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2	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股息

本年度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而自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35,351	12,327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32,304	2,432,304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虧損未受攤薄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1,017	1,760	11,685	21,665	56,127
添置	-	81	158	1,361	1,600
出售／撇銷	-	-	(65)	(624)	(68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17	1,841	11,778	22,402	57,038
添置	-	8	83	1,797	1,888
出售／撇銷	-	(2)	(58)	(944)	(1,0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017	1,847	11,803	23,255	57,922
<b>折舊及減值</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287	1,681	3,976	17,701	41,645
年內撥備	951	70	2,329	1,874	5,224
出售時撇銷	-	-	(65)	(624)	(689)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127	31	-	131	289
匯兌調整	4	1	-	9	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369	1,783	6,240	19,091	46,483
年內撥備	890	57	2,356	1,546	4,849
出售時撇銷	-	(2)	(42)	(944)	(9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259	1,838	8,554	19,693	50,344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8	9	3,249	3,562	7,57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8	58	5,538	3,311	10,555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法基礎按下列年率折舊：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或10%之較低者
傢俬及裝置	10%-33 $\frac{1}{3}$ %
汽車	20%-33 $\frac{1}{3}$ %
廠房、機器及設備	5%-50%

汽車之賬面值包括按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價值2,10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79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審閱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並釐定若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不大。全數減值虧損289,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進一步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商譽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成本</b>		
於一月一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4,981</b>	14,981
<b>減值</b>		
於一月一日	<b>6,400</b>	6,400
已確認減值虧損	<b>8,513</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4,913</b>	6,400
<b>賬面值</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68</b>	8,581

年內，本集團已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商譽減值 8,51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無)。主要從二零一六年於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為數 14,913,000 港元之商譽，已分配至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本公司兩家從事該等服務之全資附屬公司)，已確認其中累計減值虧損為 14,913,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6,400,000 港元)。

基於冷凍倉庫業務銷售於年內出現不可預期下跌，本集團於年內已修訂其對現金產生單位之現金流量預測，降低冷凍倉庫服務預測收益之增長率及佔用率。年內，此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已全面減值。

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使用價值則利用管理層所批准之 5 年期(二零一六年：5 年期)財政預算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由一個獨立合格專業評估師評估年折現率為 13.55% (二零一六年：14.86%)。用於推斷 5 年期後之現金流量之增長率假設為零。其他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有關之使用價值計算之主要假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該等估計乃根據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149,120	149,120
減：減值	(110,618)	(110,618)
	38,502	38,502

本集團透過擁有75%權益之附屬公司持有Richbo Enterprises Limited(「Richbo」)已發行普通股之40%。由於本集團沒有權力提名或委任任何董事加入Richbo之董事會，因此本集團對Richbo並無重大影響力及無權對其管理層行使重大影響力及參與財務及營運決策。因此，該等投資並不獲分類為聯營公司。

可供出售投資乃指於澳門成立非上市公司之6%實際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四日，間接擁有之被投資公司，其持有澳門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及其主要股東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且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以出售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有關物業及其主要股東的若干附屬公司之其他資產，現金代價為3,250,000,000港元。出售該等資產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完成。出售事項之第一筆付款2,60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收訖，而第二筆付款65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收訖。

本集團參照Richbo之最近期財務資料重新評估可供出售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並無進一步確認減值虧損。

該投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成本減減值計量，因為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差距甚大，致使本公司董事認為該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Richbo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本公司間接持有已發行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Richbo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	澳門	普通股	40%(附註)	投資控股

附註：於Richbo之40%股本權益由本公司擁有75%股本權益之附屬公司Brilliant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董事概無擁有Richbo之實益權益，亦無出任Richbo之董事會成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應收貸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有抵押貸款	36,227	15,037
無抵押貸款	27,353	26,856
	<b>63,580</b>	41,893
減：一年內到期且分類為流動資產之款項	<b>(51,318)</b>	(10,893)
	<b>12,262</b>	31,000

本集團就為數36,22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037,000港元)之有抵押應收貸款持有若干位於香港之物業權益抵押品。本公司董事經計及抵押品之價值後認為，有抵押貸款所面對之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原因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之抵押品(物業權益)公平值高於該等未償還應收款項。其餘應收貸款為無抵押。該等應收無抵押貸款所面對之信貸風險於附註36(b)披露。

應收有抵押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1厘至15厘(二零一六年：11厘)計息，到期日為一年至三年(二零一六年：三年)。應收無抵押貸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11厘至12厘(二零一六年：介乎11厘至12厘)計息，到期日為六個月至三年(二零一六年：介乎九個月至三年)。所有本金金額將於相關到期日收回。

本集團應收定息貸款之到期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1,318	10,89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2,262	31,000
	<b>63,580</b>	41,893

於接受任何新借款人前，本集團會研究新借款人之信譽及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以界定借款人之貸款年期。獲授貸款的借款人之信貸狀況乃每年檢討一次。

於報告日期概無已逾期之應收貸款。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各個別應收貸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可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毋須作出撥備或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3,567	58,958
減：呆賬撥備	(549)	(474)
	<b>53,018</b>	58,484
其他應收款項	1,038	672
訂金及預付款項	5,434	5,012
	<b>59,490</b>	64,168

以下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3,374	24,411
31至60日	16,944	18,990
61至90日	7,052	8,972
91至120日	2,671	6,091
超過120日	2,977	20
	<b>53,018</b>	58,484

除若干客戶獲給予30至60日信貸期外，本集團不會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給予信貸期。並無就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研究新客戶之信譽及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以界定每名客戶之信貸限額。授予客戶之信貸限額乃每年檢討一次。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32,24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565,000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由於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續)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已逾期：		
1 至 30 日	20,079	21,196
31 至 60 日	8,277	11,055
61 至 90 日	3,887	293
91 至 120 日	—	18
超過 120 日	—	3
	<b>32,243</b>	<b>32,565</b>

年內呆賬撥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初	474	1,832
就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36	504
撇銷為無法收回之款項	—	(1,832)
匯兌調整	39	(30)
年終	<b>549</b>	<b>474</b>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各個別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可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因此，本公司董事相信，毋須作出超出呆賬撥備以外之進一步信貸撥備。

## 19.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一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902	702

## 21. 銀行結存及現金

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按現有市場平均年利率0.7厘(二零一六年：0.7厘)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

## 2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9,056	10,142
應計員工成本	4,890	6,722
應付債券利息	2,992	2,992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11,946	11,573
	<b>28,884</b>	<b>31,429</b>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862	5,609
31至60日	1,932	1,679
61至90日	292	323
91至120日	14	1,023
超過120日	956	1,508
	<b>9,056</b>	<b>10,142</b>

債權人一般不會給予信貸期，且並無就應付貿易賬款徵收利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

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一年內償還。

## 24. 融資租賃承擔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負債	594	1,853
非流動負債	291	885
	<b>885</b>	<b>2,738</b>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12	1,929	594	1,85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7	909	291	885
	<b>909</b>	<b>2,838</b>	<b>885</b>	<b>2,738</b>
減：未來財務開支	(24)	(100)		
租賃承擔之現值	<b>885</b>	<b>2,738</b>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之款項			(594)	(1,853)
一年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b>291</b>	<b>885</b>

融資租賃承擔指七輛(二零一六年：十輛)汽車之融資租賃。租期介乎三至五年(二零一六年：三至五年)，年利率介乎1.4厘至2.5厘(二零一六年：1.4厘至2.5厘)。有關承擔由出租人就租賃資產之押記作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000,000	600,000	2,432,304	24,323

## 26. 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獨立承配人以現金認購債券，本金總額最多達50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分別發行本金總額為60,000,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之債券。

債券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本金總額： 最多達500,000,000港元
- 面值： 最低面值每張10,000,000港元(或就任何高於10,000,000港元之金額，則為每張10,000,000港元之完整倍數)。
- 利息： 年息為6厘，以360日為基準每日計息，並須每年支付一次，直至相關債券到期日為止。
- 到期日： 相關債券發行日期第七週年。
- 提早贖回： 本公司可於到期日前隨時及不時向債券持有人事先發出至少十日書面通知，於通知內訂明建議向債券持有人贖回之總額，並支付全數有關債券總額連同截至有關提早贖回日期止之累計利息以悉數或部分贖回債券。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面值10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0,000,000港元)應付之債券利息須每年支付，本金須於到期時悉數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六年計劃」)。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終止二零零六年計劃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計劃」)。其後，二零一五年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採納日期」)獲採納。二零零六年計劃與二零一五年計劃之條款並無任何重大差異。

本公司現運作二零一五年計劃，據此，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受當中規定之條款及條件所規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須予披露之二零一五年計劃概要載列如下：

(a) 目的：

二零一五年計劃旨在激勵及嘉獎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之增長及發展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藉此表彰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

(b) 資格：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或非獨立執行董事)；本集團所發行任何證券之任何持有人；以及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之任何業務或合資企業夥伴、承包商、代理或代表、顧問、諮詢人、供應商、生產商或許可方、客戶、牌照持有人(包括任何分牌照持有人)或分銷商、業主或租戶(包括任何分租戶)，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而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獲授購股權之任何人士。

(c) (1)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本公司股本中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243,230,400股；及

(2)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所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10%。

(d) 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每名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之最高限額：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所授出購股權(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獲行使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

(1) 倘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及

(2)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0.1%及總值不得超過5,000,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購股權計劃(續)

(e) 行使購股權認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提呈要約時為承授人釐定及告知之期間內任何時間全數或部分獲行使，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特定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 10 年，但須受二零一五年計劃提早終止之條文所規限。

(f) 於購股權可行使前，須持有其之最短期限：

並無訂明購股權須持有之最短期限，惟董事會於授出時另有指明者除外。

(g) (1)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須繳付之代價：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時支付 1.00 港元之不可退回名義代價；

(2) 付款或通知付款之期限：購股權要約日期(「要約日期」)後 21 日；及

(3) 償還作付款或通知付款用途之期限：不適用。

(h)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二零一五年計劃項下股份之認購價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但於任何情況下將不會低於以下之最高者：

(1) 股份於要約日期(該日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

(2) 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

(3) 股份於要約日期之面值。

(i) 二零一五年計劃之餘下年期：約 7 年(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一日屆滿)

自設立二零零六年計劃以來，概無任何購股權已根據二零零六年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自採納日期起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概無根據二零一五年計劃授出購股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獲本集團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86	(486)	-
年內(扣除)抵免	(13)	13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3	(473)	-
年內(扣除)抵免	(127)	12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6	(346)	-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已抵銷。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3,35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143,000港元)，由於可能並無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故並無就該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153,9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2,825,000港元)，可供用作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已就2,09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866,000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由於未來溢利來源難以預測，因此並無就餘下151,88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9,959,000港元)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屆滿之虧損66,7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4,388,000港元)。其他虧損會無限期結轉。

## 29.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銀行為本集團經營冷凍倉庫服務所提供擔保而作出為數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505,000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金額約為3,4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約3,48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99,4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6,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12個月應付租金之款項向兩名業主作出銀行擔保。

已抵押存款按平均現行市場利率0.9厘(二零一六年：0.7厘)計息。

此外，本集團之融資租賃承擔由附註24所披露由出租人以租賃資產作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經營租賃安排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冷凍倉庫、辦公室大樓及未來在中國經營貿易及相關服務之大樓須於下列期間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1,529	99,66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549	111,909
	<b>103,078</b>	211,574

上述包括主要租賃合約，經磋商租期自二零零五年二月起為期十四年，並可於租期首十年後透過發出一一年通知予以終止。固定月租金會每三年進行檢討。

## 31.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本集團以代價1美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全資附屬公司Active Mind Global Limited之全部股權，該公司持有皆騰有限公司之全部權益及上海皆騰之60%權益。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七月七日 千港元
<b>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b>	
一家合資企業權益	-
銀行結存及現金	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
所出售資產淨值	<u>45</u>
<b>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b>	
已收及應收代價	-
所出售資產淨值	<u>(45)</u>
出售之虧損	<u>(45)</u>
<b>出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b>	
現金代價	-
減：所出售銀行結存及現金	<u>(51)</u>
	<u>(51)</u>

Active Mind Global Limited及皆騰有限公司對本集團於過往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家附屬公司之投資	1	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9,443	177,465
	<b>169,444</b>	177,466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533	54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6,616	16,329
銀行結存及現金	14,860	42,201
	<b>72,009</b>	59,070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4,052	3,83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9,256	29,261
	<b>33,308</b>	33,093
<b>流動資產淨值</b>	<b>38,701</b>	25,97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08,145</b>	203,443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4,323	24,323
儲備(附註)	83,822	79,120
	<b>108,145</b>	103,443
<b>非流動負債</b>		
債券	100,000	100,000
	<b>208,145</b>	203,4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本公司儲備變動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74,226	39,984	84,239	(369,444)	129,005
本年度虧損及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49,885)	(49,88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226	39,984	84,239	(419,329)	79,120
本年度溢利及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4,702	4,70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4,226	39,984	84,239	(414,627)	83,822

##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管理，由獨立信託人以基金形式控制。計劃供款指本集團須按照該計劃規則所指定比率向基金作出之供款。

本集團除按有關酬金成本之5%作出強制性供款外，亦會視乎僱員之年資向強積金計劃作出1%至5%之自願性供款。

倘僱員於可取得全數歸屬供款前退出強積金計劃，則本集團將以沒收供款削減日後供款。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就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本集團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供款。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扣除的總成本4,11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807,000港元)指本集團就向強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應付之供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用作削減日後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4.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支付物流服務費用予合資企業為2,707,000港元。

本集團並無與其關連人士訂立任何其他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包括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彼等之酬金詳情於附註11中披露。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別董事之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 3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將有能力持續經營，並同時致力於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整體策略與去年相比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債務（包括承兌票據及債券，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披露之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每半年審閱資本架構一次。作為此審閱之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有關之風險。根據董事之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如有必要）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3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902	702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25,163	356,874
可供出售投資	38,502	38,502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157,361	161,4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貸款、持作買賣投資、銀行結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之款項、融資租賃承擔及債券。金融工具之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減輕此等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且有效地施行適當措施。

本集團並無訂立或買賣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作對沖或投機用途。

###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之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之方式並無變動。

####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是由於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存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對沖政策應對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採納相關政策。

####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因投資於上市股本證券而產生之股本價格風險。管理層密切監察價格變動，並在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由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以致本集團產生財務損失並已由本集團作出撥備之最大信貸風險，乃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本集團已採納一套政策，僅與信譽良好之交易對手進行交易及在適用情況下獲得足夠抵押品，從而減低因違約情況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會持續監控其所承受之風險及其交易對手之信用評級，及將所進行交易之總值分佈於經批准之交易對手。信貸風險透過由董事會每年審閱及批准之交易對手限額控制。

由於應收貿易賬款總額之22%(二零一六年：31%)及51%(二零一六年：58%)分別來自於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分部中本集團之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有所集中。在貸款服務分部方面，本集團來自七名(二零一六年：三名)借款人之應收貸款指全部應收貸款。為盡量減低集中風險，本集團之管理層已委派員工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可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並每年審閱客戶及借款人之信貸質素。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各個別債務(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貸款及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之銀行，故流動資金及抵押銀行存款之信貸風險有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會須對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負最終責任，並已就管理本集團之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符合流動資金管理要求，建立一套適用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之儲備及銀行融資，同時持續監控未來及實際現金流量，藉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之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厘	六個月或 以下 千港元	六至 十二個月 或以下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b>二零一七年</b>								
免息 融資租賃承擔	-	56,476	-	-	-	-	56,476	56,476
一定息 債券	1.92	454	158	209	88	-	909	885
	6	3,600	2,400	6,000	115,600	-	127,600	100,000
		60,530	2,558	6,209	115,688	-	184,985	157,361
<b>二零一六年</b>								
免息 融資租賃承擔	-	58,700	-	-	-	-	58,700	58,700
一定息 債券	2.24	1,027	902	612	297	-	2,838	2,738
	6	3,600	2,400	6,000	58,000	63,600	133,600	100,000
		63,327	3,302	6,612	58,297	63,600	195,138	161,43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金融工具(續)

### (c) 財務報表之公平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若干本集團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資料(尤其是估值技術及所用輸入數據)。

	二零一七年	
	第一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的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902	902

	二零一六年	
	第一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的 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702	702

附註：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參考聯交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而釐定。

年內，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包括抵押銀行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銀行結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及債券)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過往或將會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

	融資租賃 項下責任 千港元	應付 債券利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738	2,992	5,730
融資現金流：			
已付利息	(77)	(6,000)	(6,077)
償還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1,853)	-	(1,853)
利息開支	77	6,000	6,077
融資現金流之變動總額	(1,853)	-	(1,85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5	2,992	3,87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8.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所持有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 普通股／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b>直接附屬公司：</b>					
Daido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 美元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b>間接附屬公司：</b>					
光輝凍倉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提供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Brilliant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0 美元普通股	75%	75%	投資控股
光大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提供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光輝震球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2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提供冷凍倉庫及 相關服務
Diamond Sparkling Limited	香港	10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分租物業
Lubrano Propertie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 美元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峰滙金融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0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貸款服務
順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Topgai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惠昇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普通股	100%	100%	金融投資
同瞬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sup>#</sup>	人民幣 50,000,000 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40,500,425 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30,142,900 元) 已繳股本	100%	100%	貿易及相關服務

<sup>#</sup> 外商獨資企業

上表載列本公司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分冗長。

於年結日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b>275,493</b>	305,651	275,783	213,752	223,112
本年度虧損	<b>(35,351)</b>	(12,327)	(6,444)	(23,851)	(41,89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b>403,378</b>	442,746	456,653	386,311	350,633
負債總額	<b>(168,811)</b>	(173,209)	(174,107)	(96,591)	(37,244)
	<b>234,567</b>	269,537	282,546	289,720	313,38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219,644</b>	254,614	267,623	274,797	298,466
非控股權益	<b>14,923</b>	14,923	14,923	14,923	14,923
	<b>234,567</b>	269,537	282,546	289,720	313,389